

父亲的散文诗小说章节(大全16篇)

环保宣传可以提高人们的环保意识，促使大家采取具体行动保护环境。怎样借助科技手段，创新环保宣传的方式和形式？这里有一些环保宣传的实例展示，希望能够激发您对环保工作的热情。

父亲的散文诗小说章节篇一

这天，乌云密布，雨一阵一阵的下个不停，我站在阳台上，看到雨雾蒙蒙的高速公路上行驶的汽车，此刻突然想起去年：也是这么个天气发生的一起车祸。

遭遇车祸是父子俩，也可以说是：“两个父亲”，送到人民医院抢救，儿子当场死亡，父亲抢救过来了。抢救回来的父亲嚎啕大哭，哭诉最清楚一句话是：“为什么死的不是我、而是我的儿子呀……”人世间最悲惨的莫过于白发人送黑发人，如果死亡能选择，这位父亲一定会替儿子去死的。

听死者同事讲，死者是某某单位技术级领导，有妻子还有个9岁的儿子，自己开车送老父亲回家打算当天赶回单位的，无想到自己却回不去了。我不知道这父子俩姓氏名谁，也没打听他们是那个地方的人，只痛惜这是一次惨痛教训，儿子是亲自开车送父亲回家遭遇的车祸，虽然父亲的命是保住了，但丧子之痛，是他下半辈子的煎熬。

“车祸”是无法预测的，也无法避免，我觉得这起车祸很冤，现在交通这么方便，儿子买张车票送父亲乘车回家，就不会发生这样的车祸，如果父亲坚持不要儿子开车送自己，也不会车毁人亡，生活中没有如果，只有残酷的现实。这位父亲含辛茹苦抚育成人的儿子，在人生辉煌的时刻却离世了，而且是送父亲回家的路上遭到意外。丢下年迈的父母和自己的妻儿，生为儿子今生不能孝敬父母，为人父亲，对家庭和自

己的儿子不能尽职责了，悲伤、思念、悔恨、痛苦都留给了活着的亲人。

这次“车祸”我们要从中吸取教训，应该重新思考：儿女“如何孝顺长辈”这件事。

父母、儿女、都有各自的家庭，儿女有自己的事业，还要教养子女，我觉得儿女在外平平安安，家庭过得安稳、才是对父母最好的孝敬和安慰。“尽孝”不讲时尚，也不是形势。是自己的一颗心，如何理解父母的心。

说句实在话，我和所有父母一样，都不愿意儿女守在自己身边“尽孝”。养育儿女希望他们好好学习考上大学，远走高飞，出人头地，干事业成功，成为一个光明磊落人，这才是父母的厚望。期盼儿女如何回报自己，我确实没有想过，不过我的儿女是很孝顺的，不分彼此，对双方老人都一样。

现在的网络信息时代提供了很多方便，我们和子女可以随时交流，每天打电话询问，还能通过qq和儿女家长里短，“常回家看看”就显得不大重要了。“坐车行船”三分忧，人随时都会遭遇“不幸”，只能尽量把“不幸”降到最低，只要人健在，天涯海角易团圆。假若儿女因回家探望父母遭遇不幸，父母除了伤心外，比死还要难受。

逢年过节，欢聚一堂，“常回家看看”，父母当然欢迎，但是不能分心，应该注意安全，力所能及。

“一切为了孩子”，是我们这辈人的责任。孩子成家立业了，同样担负起这份责任，人生就是这么一代一代传承下来的。

父亲的散文诗小说章节篇二

他那绛紫色脸上一道道深深的皱纹，

似儿女岁月的印痕。

他那布满密密的`鱼尾纹的眼角，

始终是儿女心中最亮的窗口，

依旧是那么明亮。

一头蓬乱的灰白头发，

成为儿女遮风挡雨的庇荫伞，

织织密密成为亮丽的风景。

手心上厚厚的老茧，

磨厉出儿女人生的轨迹。

布满大大小小无数个筋疙瘩的小腿，

是儿女前行中永不退缩的拐杖。

父爱是一座山，高大威严；

父爱是一汪水，深藏不露；

父爱更是一双手，抚摸着儿女走过春夏秋冬；

父爱更是一滴泪，一滴饱含温度的泪水。

父亲的散文诗小说章节篇三

小时候很盼望过年，因为八十年代是个物资匮乏的年代，大多数人家平时的日子都很苦。所以，我们这些小孩明白，只有过年了才有好吃的，有新衣服穿。

那时，我家在清河门区老火车站水塔住宅居住，这是一片毗邻矿区的公房，10岁以前的我，就生活这里。

每当快过年的时候，我和伙伴们一边伸着冻得通红的小手扇着困记，一边欢快的畅想着，各自家里过年都有什么好吃的，父母给自己买了如何如何好看的新衣服，有时候牛皮吹过头了，伙伴们便急扯辫脸的争论不休，当晚饭的香气弥漫在住宅上空的时候，我们这些调皮蛋儿的肚子也“咕咕”叫了，这时我们按输赢分好困记，便恹恹着大鼻涕做鸟兽散，只一会儿就消失在曲里拐弯的胡同里。

离过年还有两三天的时候，是我心里最痒痒的时候，每天都把新衣服拿出来放在小炕上，直勾勾的看着，心里盼着除夕夜快些来吧。

终于盼来了除夕夜，睡觉之前我把新衣服规规矩矩的叠好，新买的小皮鞋曾明瓦亮的放在衣服上，然后把它们放在枕头边，钻进被窝直勾勾地盯着它们看，看着看着就睡着了，梦里的笑容一直凝结到第二天的早晨。

大年初一的早晨，我便喜滋滋的从上到下焕然一新了，对着镜子里的自己这个照呀，心里头这个美呀。穿新衣是我小时候第一件盼望的事情，过了这多年想起来，觉得那时的年过得真是有滋味，有盼头。

现在的孩子们过年，不会再有那时的感受了，生在了这个物质基础十分富足的年代，过年和平常的日子已经没有太大区别了。我们应该把儿时过年的经历，讲给自己的孩子听听，让他们也感受一下那时候的幸福，对于我们来讲是多么的简单，让他们知道，简单的生活，也是一种幸福。

父亲的散文诗小说章节篇四

在上世纪六七十年代，扳犁是农村众多农活中的其中一种，

存续时间并不长，可谓昙花一现，有的地方也称翻犁、跟犁。

所谓扳犁，就是才开始实行拖拉机耕地时，自动化程度还不高，机耕犁的升降还必须人工控制，由专人坐在拖拉机后面的机耕犁上，不断看着地况、地貌，快到地头时就转动着螺杆把犁升起来，待拖拉机转过弯快到直直的地陇时，赶紧把犁再降下去，周而复始，直到下工。

扳犁是个技术活，用力不是太大，坐在犁上面的专用座位上，不用来回跑，但一刻也不能离人，在尘土飞扬中，也算是个脏活巧活，更是个眼色活，需不断地眼观八方，心要灵活，更要实诚，人高马大太胖太重了不行，笨手拙脚反应慢了也不行，所以刚回乡的学生娃就最好。

那时，生产拖拉机的全国重点企业洛阳第一拖拉机厂才投产不久，耕地用的拖拉机主要是链条式的东方红拖拉机，不要说每个生产队没有，就是一般的大队也是空白，好在每个公社都成立有拖拉机站，到七十年代初期时已发展到两三台，轮番在全公社的十几个大队进行机耕，每个大队又有五六个小队，所以每年轮到我们生产小队耕地的机会并不是太多。

好在我们队靠近亳清河畔的公路沿线，地块也较平整，十家岭、三十亩坪、汤王坪等最适宜机耕，加之驻村的公社干部几乎没断过头，所以每年总要轮上几茬，每次都能待上两三天耕上几十亩好地。

每当拖拉机轮到我队作业时，队上都会提前到邻村去接，防止对方拖着加班不让走，遇到油料不够时，主动派人到公社拖拉机站去拉，并提前安排到利索人家吃派饭，安排扳犁的人也是挑机灵利索的小伙子，队长自己还要搭配上几分钱一盒的纸烟，为的就是拖拉机刚一进地，就能开始耕田，吃喝好了，晚上还能加会班多犁几亩，要是招呼不周，那司机不是要修车，就是要加水，吃过午饭还要睡一会，说是人没事，就里车要歇一歇，凉凉车，连续作业车受不了，就是领导拿

他们也没办法。

拖拉机在我们队犁地时，我们经常去扳犁，但说实话没挣过工分，一是我们还太小，记工分连三分也记不到，去扳犁纯粹是去看个新鲜，增长点见识；二是包队的干部当时还年轻，经常带着我们一帮小孩到处走走玩玩，拖拉机进村后，爱坐在上面学开拖拉机，打发无聊的日子，由于大小是个领导，在队里也不领工分，所以队上干部也是睁只眼，闭只眼，随他尽兴去玩，但强调拖拉机不能闲，还要尽可能早出晚归，多加一会班，多犁一亩是一亩。

走到地里，我们通常会站在地头先看上一阵，看清大概意思，然后由领导给司机点上烟，就坐到驾驶室里学怎样开过车瘾了，我们一帮小孩们则会给扳犁的人好说呆说，软磨硬缠，让人家坐在地边柿树下凉快去，我们轮流坐在犁上扳犁，那时的机耕犁很大，带三五片宽宽的犁铧，一趟过去，就能犁一耙多宽，比人工犁要快多了，而且犁口深，新犁过的土地松散喧软，像刚出锅的馒头，踩在上面像泥沼地一般，一下湮没过脚背，要拔出来觉得像拔萝卜一样艰难，唯一不方便的就是很笨重，不会液压起降，只有靠人工扳来扳去。

我们屁颠屁颠地轮流坐在上边，一旦坐上去，就高度紧张起来，一刻也不敢放松，要是遇到石头什么的坎坷，就要快速地双手转动升犁的'圆盘，过了坎就要快速地往下落，一下也不敢大意，一失手就会造成“夹生饭”，形成犁不到的“孤岛”，非挨w打不可。

扳犁这活看起来挺风光的，自由自在地坐在犁上，漫无边际地看着一陇陇、一畦畦的田地，在脚下的犁铧尖上上下下翻转，像利刃一般切向黑坳坳的泥土，犁开的土地像刚出笼的馒头一样冒着热气，平展展地铺在大地上，像浓妆淡抹的笔墨水彩，但坐在上面，任由干哗哗的尘埃冲天而起，四处弥漫，不一会就分不清眉眼，像庙宇里贡放的土地爷一样，从上到下无一不被泥土遮盖着，只留下一双滴溜乱转的眼睛，时刻

警觉着，双手不停地扳转升降着犁铧。

好在这样的日子一年也没几次，待再一次轮到拖拉机到我队犁地时，我们手又痒得不由自主地屁颠屁颠地跟上，再过一次坐车扳犁的车瘾。

没过几年，机耕犁就改革了，坐在车头里就能用绳索控制了，再后来又采用液压升降控制，司机一个人连开车带操作犁铧，方便多了，扳犁这个活计的历史使命就算完成了。

时过30多年，离开农村也好久好久了，许多干过的农活连名字也忘了，但扳犁这个没多干过的农活却难忘记，像秋后疯长的庄稼一样，长在心里，长在人生长河的记忆里。

父亲的散文诗小说章节篇五

不经意间跌落

轻轻击打着我的父亲

一个把生命连同汗水

挥洒成丰收的耕者

浸透泥土气息的思想

忙碌的穿梭于子孙们

遗忘了的田间地头

质朴清瘦的斗笠

含辛茹苦的经营着

农家的喜怒哀乐

泥水中摸爬滚打的草鞋
亲吻着
祖辈们修养生息的热土
颗粒饱满的稻穗
在父亲粗糙的十指间
掂来掂去
点缀着农人沉甸甸的梦想
打磨得铮亮的锄头
乖巧的依偎着
骨架硬朗的父亲
像立于天地间的简笔画
或者是自然风化而成的
一座绝妙雕塑
在雾霭茫茫的清晨
让儿孙能找到出发的方向

父亲的散文诗小说章节篇六

童年，村南有一片杏园。三个不规则杏园挤在一起，组成了一个杏园。老人说杏树是早年林孙张三家栽的。

春天,杏树开花了,榆树杨树放叶了。远望小村浮着一片绿色的雾。村南飘着一片粉色的云。柔纱软烟般的粉云绿雾里,隐约传来鸡鸣犬吠之音。村东的小河清清亮亮地倒映着杏花绿叶的身影。

星期假日,满园杏花引得我们这些儿童欢蹦乱跳地象一群蜜蜂向杏园飞去。

那带着黑绿色苔痕的老墙根,那墙里斜伸下来挂着花朵的杏枝,就象那个守园老人闭目安闲地坐在那里,肩背上确蹦跳着几只小鸟。

杏园里,青黄的草芽、粉白的杏花、枝干横斜紫润。园周老树连拥,园中疏林如画。老树身粗合抱根虬干劲冠花如盖。小树干细如臂枝疏花稀。几株老树连枝,远看繁花成山。山巅上悬一片红云绕几缕粉雾。一棵小杏独立,近瞧花疏粉淡肥白可数。树脚下铺几片金黄的阳光。真是春暖景明,树茂花盛。小枝一花独挂。长条穿花成串。枝密处花拥成团;嫩枝头朵挤成堆。团团簇簇轻垂软吊;疏疏落落孤悬独挂,让人觉得这里春花正群芳争妍,争得象春风不看山自青那么自然自信;争得象嗡嗡群蜂蝶翩翩那么热烈热闹。

花荫下,树底枝,一溜溜一群群花苞,或肚臍如袅,或尖俏如笔;有的孤翘枝旁,有的双出枝端,有的含苞欲放,有的苞嘴紧拧。苞头沾红,苞肩染粉,苞身润白。用指尖轻轻地沾一沾点一点,给人光凉滑润之感,有一种含蓄不漏思成蕊,沉默不语想成花之觉。望一会这娇小却饱藏春色的花蕾,不由的有一种千丝纷来牵不住,万缕杂揉思无序的感觉。

慢步杏园,枝影横斜里露片片蓝天;繁花通透间斜一缕缕阳光。芬芳如水湿湿露露,把根根金色的光柱清洗得光芒闪烁。花香如雾缥缈缈缈,将棵棵花枝萦绕得欲隐欲现。芳香的雾气聚成清亮的露珠,悬挂在树梢上,垂吊在花包下,滚动在花心里。看上去似颤似抖欲滴欲落。露珠,把杏园滚润得花

娇蕊脆。

在园的中心处，一棵老树旁，有一土丘，状如小山。山旁有土坑。山上坑里长满了丛丛榆树毛子。还有零星的刺梅。山东北不远是三园墙交会处。这里是我们这些孩童玩捉迷藏，抓小偷等游戏的好地方。我们常分两帮。捉的背身捂眼。藏的，或趴树丛、或卧坑里、或倚树后、或猫墙角；有的爬上树杈、有的钻入花间。一声高喊，开一始一了一立时，大呼小叫、奔跑惊笑起来。我们追逐、撕扯、拉拽、搂抱着翻滚、挣扎、、、大家狂喊疯跑，使尽了浑身的力气，尽情地蹦跳，尽情地喊叫。杏园象一锅烧开的沸水。翻腾沸滚的喊笑声象那欢快激越的弦律在杏园里回旋。回声里有一种园外的空旷天边的悠远，惊奋得小鸟们群旋蓝空，象有什么拽着它们，即刻又耷了回来。空中上下斜飞横翻的群鸟，把树下的枝形花影扯拽得满园晃动。一只只小鸟象一个个音符弹枝碰花。流动着童音鸟鸣的仙乐，就象村边小河里的流水音清韵净；那凉水凉波流过温热的心境，漂洗了根根情丝，拖拽着缕缕思絮流向了遥远。

终于筋疲力尽了，我们躺在地上，或靠在树旁。杏园象撤去了柴的沸水，渐渐安静下来。可是目光却不安闲。远处还有一片一片的肃静没有被打扰。那里的杏花正静静地开放；那里的寂静把园外田野里隐隐的播种声放了进来。木棍敲打种葫芦的哒—哒—哒—声。回声里拖拽着空远的旷野，渐薄渐远、渐有渐无。象悠悠飘飘的雾，轻轻地、柔柔地拂摸着们急速蹦跳的心。渐渐地心缓了、软了、静了。静得们清楚地听到自己的心跳声、喘息声。至于藏在杏花里那些鸟儿的浅吟低语，象是在隔夜的梦里。

不是假日时，放学后，我与小朋友丁相约去挖野菜。丁常变魔术似的拿出象棋，邀到杏园里杀一局再去挖菜。我无不欣然悦从。我们在老杏树下，铺开布画的棋盘。那青黄的草芽是不耐事的；那粉白的杏花更不耐事。我们飞马打炮拱卒出车杀将得忘忽所已。哪管那看不见的树间鸟鸣；哪管那捡不

起来的满地花影。

太阳骑在了西山上。晚霞给杏园染上了一层红色的光晕。那红黄色的光柱透过枝隙花逢斜射在地面上，斜照在我们身上。待我们意识到天色已晚，急忙收起棋盘，抓起菜蓝向村东田野飞跑。田野里小伙伴们菜欲满蓝，正要晚归。我们眈心母亲责备。小伙伴们每人送我们一把绿滢滢的野菜。我们甚是不好意思心中忐忑。然而，夜间那粉白的杏花，还是如一只只小鸟蹦进了我的梦里。

待叶绿成荫子满枝时；待红杏摇头碰绿叶时，杏园里自会有另一番热闹和趣味——

父亲的散文诗小说章节篇七

有几个画面在我脑子里印象很深刻，那就是2008南宁民歌节上的壮族大歌《父母恩情广》中出现的画面，第一个画面是母亲在坐在一架织布机不知疲倦纺织着，紧接着的第二个画面是儿女披着长长的美丽柔软的壮锦出嫁，那五彩壮锦不就是母亲多年来辛劳为女儿织就的嫁妆吗？在路上女儿频频回首，遥望着故土，思念亲人，怀念亲情，感谢父母的多年来的养育之情。

而且壮族大歌《父母恩情广》的旋律深沉质朴，在粗砺的音调当中，饱含着壮族儿女对自然、对父母的感恩和敬畏。数十位黑衣壮女子跪倒在“山坡”上，向天地唱出发自心底的咏叹，令人肃然起敬。歌词很简单：山不比天高，蓝天广朗朗，父母恩情广，广过天。在歌唱中，主题“父母恩情广，广过天”反复出现，不断地把感情推向高潮，把人感动得热泪盈盈。

年前腊月28，我参加了堂侄女婚礼，我觉得这个婚礼的主题就是父母恩情广。侄女在南京读大学毕业后留在南京，然后是嫁给南京人，听说他们已经恋爱八年了。男孩的父母也从

南京赶来南宁为孩子的`操办婚礼，亲家父母的头发有很多白发，可是他们为了孩子的幸福竟然不顾旅途遥远辛苦，千里迢迢来到南宁，让我很感动。在婚礼的致辞中男孩的父亲大赞特赞广西山美水美人美，赞广西的每处山水，无论什么时候都明媚秀丽，美好奇妙。

他还不惜言辞大赞特赞女孩贤慧，能干，孝顺父母，是个外美内秀的女孩。并说父母以有这双优秀的男女青年而骄傲。女孩的母亲在致辞中历数女孩成长中的点滴经历，说到激动处，言语哽塞不流畅。她说女孩是个懂事的孩子，一直是父母心中的宝贝，一直是父母的自豪和骄傲。她在祝辞中尽是对孩子的祝福和赞美，让人感到她对女儿浓浓的亲爱之情，让在场的众多亲友大为感动。

近来我对什么兴趣都不高，所以不带相机，没留下珍贵的相片，这是一件很遗憾的事。主持人要男孩用一句话来形容女孩的外貌，男孩激动地大声说：貌若天仙。女孩真的是个美人胚子，更难得的还是个内美的人。

2008最美好的事留到后面，但愿今后有更多美好的事和人出现在我的生活中，让我感动，让我升华到一个美好的境界。让我们紧紧铭记：父母恩情广。

父亲的散文诗小说章节篇八

下了晚班，去了趟浒关街，回来的时候抄了运河边的那条近路。路旁的居民区在拆迁，一座座东倒西歪的房子，一片片扭曲的墙壁和撒落片地的碎砖烂瓦。放眼望去，千疮百孔，满目疮痍，恍惚我已跌落于某个远古时期。

沿着河堤的小路前行，冷清的夜晚不见什么人影，连草地虫鸣也隐隐约约听不清。目及对岸那条石板路，有三两人悠哉悠哉游荡，不时停下脚步东张西望。

我驻足疑惑，这里已经拆迁了，居民都搬走了，虽然河对面那是二期工程暂时还没拆，可沿河的门面房却早已没有人气，商家都陆续关门了，哪来的人呢。在好奇心的驱使下，萌生了想过去看看的念头。心想，反正那条路也可以回家。犹豫当中，脚已不自主地向对面迈去。

穿过老旧的浒关桥，来到对岸的石板路上。沿河的路边，一排路灯年久失修，残留的几只耷拉着脑袋，吝啬地挤出昏黄的光芒，艰难地映在由远及近的道，那一个个晃动的身影。有人，有亮，感觉一下子不再有先前那么冷清了。只是没觉得这里有什么特别之处，也就是跟平常的街道一样，除了路灯下那一排关了的卷帘门，几个无聊闲逛的人，也偶尔能听到从运河里传来过往船只的鸣笛，越显苍凉。我收回目光，并没有发现自己所期许的，也了却先前好奇，继续向前。

“大哥，来玩玩嘛”？冷不伶仃的不知从哪冒出个女人的声音。我愣了一下，停住脚步，眼睛横扫过去，墙拐处，一个女人缩在那里向我招手。“来嘛，包你满意”，女人开始发嗲，身子径直向我走来。昏暗的光线下看不出女人真实年龄，轮廓却在夜色中显得分明；一脸的粉涂得像白无常一样，那血红血红的唇印在那张白底上，显得特别刺眼，像传说中的女鬼一样。我没有搭理，转身便离开。“装正经，来这里的人不都是来玩的么”？身后传来那女人喋喋不休的声音，那语气分明是抱怨没能做成这笔生意。

我没有回头，只顾着走路，明白了先前的路人为什么会东张西望了。便有意识地留意起来，眼角的余光刻意多停留在那些黑暗的角落里。走了约二十几米远，在两座房子之间的巷子里，一个女孩倚在墙边玩手机。黑色丝袜配一件粉红棉袄，在寒风瑟瑟中美丽冻人。见有人，女孩收起了手机，直视着我：“哎！帅哥，来玩一下”？我依旧没有搭理，抬腿便走。女孩紧步追了上来，“价钱好说，包你刺激”。我一听，赶紧加快脚步，不敢和她搭讪，心想，这万一被她缠上就麻烦了。直到身后没有了声音，我才放慢了脚步。

街道还是那条街道，路上的行人慢慢前行，大多悠闲得很，时不时有人停下脚步贼目鼠眼到处张望，还有的流里流气逗人搭讪。前方那盏灯杆下，一对男女在打情骂俏，完全不在意路人紧盯的目光，继续做着出格的动作。稍许，那女人猛地摸了一下男人的胯下，快步向一关着的卷帘门走去。弯腰，提门，继而一猫身钻了进去，那动作竟然娴熟得一气呵成。女人向外招手，男人跟了上去，在门口停下脚步，装作像无事人一样，左右张望，女人一把拉住他胳膊拽了进去，随之“呼啦”一声，卷帘门关上了。

我正看得起劲，“咻”的一长声，把我吓得一跳。迎面走来三个黄毛，十八九岁模样，染着黄发，头发理得直竖起来。也奇怪，那手指往嘴里那么一弄，竟能发出刺耳的哨声。那步调是一走两晃，颇有韵律。一路说一路笑，时不时的还插上几声口哨。一个黄毛操着方言在打电话，隐约听见什么“带上家伙，麻溜过来”。从身边经过时，我竟有些胆怵。

风，从河面上升起，卷着刚从水里掠上来的湿气，一股脑地扑过来，肆无忌惮地侵蚀着每一个过往的人。夜色，被一层灰蒙蒙的尘埃笼罩着，原本可以看得见的星星，也黯淡了。我望着这片肮脏的天空；那快速移动的云朵，不断的汇集，形成大片大片的乌云，上下翻滚，继而铺天盖地而来，好像随时都能把人吞噬。该下一场雨了，突然我心里冒出来这样一个想法，的确，是该下一场雨了。只有经过雨水的冲洗，才能还大地洁净，还天空蔚蓝。冬的气息在落叶中蔓延，这一季的沧桑，深深的印在心里，无比的惆怅。

拐过弯，到家门口的那条路了。宽阔的马路，高大的灯杆，橘黄色的灯光照耀着赶路回家的人。在我前方不远处，一个小男孩在母亲的搀扶下练习轮滑，在一句句鼓励声中，孩子终于脱离了母亲的手，向前滑去。那一对滑轮上带着灯光，走起了一闪一闪的。孩子越滑越快，越来越远，那一闪一闪的“星星”逐渐融入了一排路灯的光带里。

两排路灯连绵数里，一路灯火通明，犹如星星点灯，引领着我们看清前方的路……

父亲的散文诗小说章节篇九

姨奶奶家有一棵大杏树。

每年春天，别的树还在酣睡的时候，勤劳的杏树就醒了。一树繁花，粉了姨奶奶家的小院。蜜蜂儿嘤嘤嗡嗡的飞着，一丈厚的声音把小院儿覆盖了。姨奶奶在这声音里，满面舒展。她仰着脸儿，眯着眼睛“瞧这些蜂儿啊”她笑着对自己说。

姨奶奶是奶奶的大姐姐，比奶奶大十多岁。三十年前，每次杏花开的时候，奶奶都带我去姨奶奶家。那时奶奶还年轻，五十来岁，姨奶奶呢，不过六十多点。老姐妹俩搬了小凳，坐在杏树下喝茶，聊着家长里短。我则蹲在杏树偌大的树冠下，捡拾偶尔飘下的花瓣，或者揪了低垂的树枝上青翠的树叶，捉了地上路过的蚂蚁，想让他们躺在花瓣上或者绿叶上。但蚂蚁似乎不喜欢我这样安排，总是急急的挣扎着逃走。奶奶她们聊得津津有味，我自己玩的也是热火朝天。印象里，姨爷爷是个病秧子，老是咳，老是咳，也怕风吹。总是呆在屋子里，几乎不出门。

那时秀姑还没出嫁，下地回来，她总给我带些野葡萄啊，小野瓜啊什么的，有时候竟会带一只小兔儿回来，但这样的時候好像只有一两次。做饭的空当儿，秀姑会带我去代销社（农村里的小商店），用五分钱换一大把糖给我。姨奶奶和奶奶都知道，只要我不在杏树下玩，就一准的和秀姑去玩了。

小杏子成型后，如果恰好是不上学的周末，秀姑来我们家，是一定会带我去看的。但是只能看。那杏子好酸啊。不小心偷吃一个，牙会酸掉的，即使吃豆腐，都咬不动了。但那小杏却是美的，清清爽爽，清清灵灵的挂在枝头，让你看了还想看，忍不住，口水就砸到脚面上，把脚砸得生疼。

姨奶奶也好看。白皙的皮肤，大大的眼睛，不高不矮、不胖不瘦的身材，和你说话之前，笑容早已经满满的了。任何时候回想起来，都是暖暖的感觉。我猜，姨奶奶年轻的时候，一定是个美人。

“不光是美人。”

奶奶告诉我，姨奶奶年轻的时候，不但女红做得好，插花绣鞋样样拿手，针线饭食也好。上坡下地干农活儿，也是气死个男人。（意为：和男人一样的干活，男人也赶不上），然而远近闻名的，是姨奶奶的贤惠。老姥姥去世得早，奶奶和舅爷爷还小，生活的重担就落在老姥爷的肩上。姨奶奶那时也不大，一家人的衣服，冬棉夏单的，连同一日三餐都是姨奶奶自己打理。白天忙不过来，她就半夜半夜的不睡，在如豆的灯光下，做衣做鞋。十里八庄，说媒的，踏破了老姥爷家的门槛儿。

奶奶说，老姥爷在他的孩子们当中，最喜欢的就是姨奶奶。怕因为家庭委屈了女儿，千挑万选后，老姥爷才答应了郝家的求婚。“那可是大家主儿家”奶奶说。不但家里良田百亩，还骡马成群，丫鬟婆子，长工短工，那是不计其数。郝家三个儿子，三房媳妇里面，公婆最喜欢的也是姨奶奶。

一次老姥爷去会亲家，亲家母举了单面饼在太阳下照着，隔着阳光看饼，厚薄均匀，圆圆满满，那是姨奶奶亲手烙的。婆母当着娘家爹的面夸自己的媳妇，可见对姨奶奶的满意。

谁知道呢？天有不测风云，郝家说败就败了，死的死逃的逃，只剩下姨奶奶一个人，领着三岁的孩子，回到了娘家。“人好不如命好”奶奶讲到这里，忍不住感叹。郝家到底为什么败了？奶奶没说，我也没问。我的兴趣只在那棵杏树上。

阳光的金线，透过杏树的叶子，洒在庭院里，斑斑驳驳。风吹过，树影摇摇晃晃，叶子沙沙刷刷，但杏子只是摇头晃脑，

就是不掉下来。

姨奶奶嫁给姨爷爷的时候，随身从娘家带来了这棵杏树苗。彼时，姨爷爷家已经有三个女娃，是姨爷爷死去的老婆所生。算上三岁的姑，是四个孩子，两个大人。

说懂事不懂事的三个半大孩子，常常把小姑打得哇哇大哭，然后跑掉。一次姨奶奶挑水刚回到家门口，就听到院子里，姑哇的一声哭了，一抬头，看到没娘的三丫，兔子一样的跑掉。姨奶奶放下扁担就追。村子里的人看到，暗暗替三丫捏一把汗。一块不大不小的石头，起了关键性的作用，它恰好就绊倒了风速逃跑的三丫。三丫头趴在地上，哇哇大哭起来。

都说六月的日头，后娘的拳头。但姨奶奶是个例外：她追上三丫，把她从地上扶起来。拍拍她衣服上的浮土，抱起孩子，回家了。路过代销店，还给三丫买了块水果糖。

村子里的人，都看出了姨奶奶善良。

善良的姨奶奶一生养大了多少的孩子啊，大丫二丫三丫，姑，秀姑；照顾了多少人啊，父母兄弟姐妹，外甥外甥女侄子侄女；帮助了多少人啊，前街后坊，左邻右舍。这些受益于姨奶奶的人，都如淘气的蜜蜂，闻了杏花的香气后，拍拍翅膀飞走了，也如一阵风，卷走了杏树上年复一年的青杏，到去处去了。

但姨奶奶的小院，依然干净，清爽，尽管随着年龄的增长，姨爷爷的咳嗽也呈几何倍数增加。姨奶奶除了下地干活儿，还要照顾姨爷爷的一日三餐。小院子里只有他们两个守着那棵杏树了，杏树越来越高，枝叶婆娑。姨爷爷终于在一个杏子快要黄熟的季节，永远的不再咳了。姨奶奶期期艾艾的哭，惹得奶奶的眼泪也如泼如注。现在想来，对于姨爷爷的过世，姨奶奶的悲凉，一定如树上的杏子一样密集。

听说后来，姨奶奶过继了一个婆家侄子做儿子，（这在农村似乎很流行）也把他拉扯大了，说了媳妇儿了，盖了新房了，却忽然的一家人老是不和睦起来。凭直觉，一定是那侄子和媳妇觉得姨奶奶年龄大了，是累赘，才闹的鸡飞狗跳，不说赶姨奶奶走的话，但每一件事的终极目的就是不愿意承担儿子的责任。我不知道人最无耻能到什么程度，但在农村，被养而忘恩，应该算是无耻到了极点。这样的人，连羊羔都不如，连乌鸦都不如。

姨奶奶依旧回到老院子，一个人，守着那棵杏树。

我读大学的时候，有一次回家路过姨奶奶家，那院子越见破败，土垒的院墙矮了许多。北屋的后墙上，顶了三根粗细不一的木头，有一根还是弯的。我一时心酸，夏天的雨季里，这样的房子，能让善良老迈的姨奶奶平安吗？姨奶奶的背有些驼了，但笑容还是温暖的。院子里的杏树又长高了不少，把姨奶奶比的矮小了许多，姨奶奶一个人，在她的小院子里进进出出，时光都老了。

八十八岁时，姨奶奶摔倒了。骨折。掌骨刺破手心的皮，白煞煞露了出来，我们都心疼。于是姑把姨奶奶接到了她家。姑父已于两年前去世，姨奶奶和姑重又相依为命，就如当年那个被姨奶奶领着的三岁小娃，不同的是，现在是姑搀扶着姨奶奶。历史是多么苍凉的神奇啊。养儿防老，女儿也是父母养的啊，在思想意识依然落后的农村，姑能把姨奶奶接过去，是一大进步！尽管这似乎是女儿该做的。

前几天，去看姨奶奶。几年不见，姨奶奶早已经不是印象里的那个人了。当时她在姑的墙外，身材明显缩小，背也驼得厉害。右手拄着拐杖，左手拄着一段干枯的树枝，正努力的想弯腰去揪一片地下的薄荷叶子。我大声叫她，她没有听到。等我站在她面前，她稍稍站直了身子，一脸茫然的望着我。我大喊三声姨奶奶，她听出我的声音，脸上顿时灿烂起来。

姑姑的院子，明显比姨奶奶的院子大了一半的面积，但不如姨奶奶家原来的院子干净清爽，整齐有条理。一半的院子空着，一边种了小葱，韭菜和菠菜，半个院子绿油油的。一边垛了柴草，东墙边几棵花椒树，结着团团簇簇的花椒的果实，还有一棵大榆树，上面有麻雀和喜鹊在唱着歌。

我搀扶着姨奶奶回到屋里，找了小凳子坐下。姨奶奶说姑去扫马路了，一月450元钱。听说这几天上面来人，所以查的紧。可是我说话，姨奶奶却老听不清，我几乎是喊了。而且，姨奶奶眼睛也不行了，尽管头脑还清醒。前几年的白内障越发厉害，考虑到年龄，谁也不敢轻易说给她动手术。一只眼睛已经失明，另一只也模糊。印象里黑葡萄一样明亮润泽的眼珠上，一层灰白色的眼翳。岁月早把耳聪目明的姨奶奶变作了回忆。

我不知道姨奶奶的小院子还在不在，那土垒的院墙是否坍塌，那笨拙落色的大门是否还在，那棵杏树可否安好？冬去春来，可有蜜蜂蝴蝶的飞舞，夏日长长，可有青杏坐在枝头？依稀仿佛，我看到那一树繁花，蜜蜂儿嘤嘤嗡嗡的盘旋。姨奶奶仰着脸儿，眯着眼睛，看那些热闹的生灵。

父亲的散文诗小说章节篇十

在“文革”那个年代买东西要用票证。买粮用粮票，买布要布票，还有一系列的票号，肉号、豆腐号、白糖号、碱面号什么的。每个月都要看哪几个号是供应什么。但粮票绝对是最主要的票证。那时的我不会买粮，因为搞不懂“比例粮”怎么买。所以，那时候我虽每个月都跟父亲去粮店买粮，也只是帮着拿拿面袋，看住装好的玉米面、高粱面或者是称好的一堆红薯。但其中一次买粮的经历，却使我终生难忘。

记得那是一个初秋的夜晚，入睡不久的我，被一阵嘈杂声惊醒，原来院里好几个比我大点的孩子，相互吆喝着要去粮店排队，顺便把我也叫了起来。父母见有几个比我大的孩子相

跟着，也放心地让我去了。

粮店在我们这个城乡交错区的一个村子的后面，大约有二、三里路。初秋的季节，稍有凉意。人们都已经睡了，只有老柳树，在夜风的吹拂下，发出窸窣的声响，路边的草丛里也不时传来几声蟋蟀的鸣叫。顶着头上满天的繁星，在高低不平、没有路灯的土路上，我们几个小伙伴有说有笑地走着，大约都是第一次这么早去排队，大家都略显兴奋。离开宿舍区，走过一段弯路，快接近村子的时候，忽然听到一阵幽怨、凄凉的锁呐曲调，伴着锣和钹的敲打及几声稀疏的狗叫从远处传来，我们都吃了一惊，兴奋的气氛立刻被恐惧所代替。因为大家知道，半夜三更的，听到这样的声音，肯定是这个村子里又有人死了。一想到要经过这个村子，谁也不出声了，这时才感到身上凉嗖嗖的，大家手拉着手，肩靠着肩，深一脚、浅一脚，硬着头皮朝村子里走去。

不知走了多长时间，也不知道是怎么穿过这个村子的，只觉得小伙伴的手攥得好紧好紧。

星星在天边眨着眼，几个小伙伴不时在相互提醒着，别睡着，小心换号。过了一阵儿，又过了一阵，没什么动静，只有微风在轻拂着老槐树的枝头。今晚估计不会换号了，几个小伙伴挤在一起，慢慢地睡着了。

“换号啦——”一声长长的呐喊，我们几个像中了电似的，立刻跳起来，一齐涌到粮店门口排起队来。还算幸运，我们拿到的号，只是比先前的略靠后点。换号后，人群中有的人便拿上号回家睡觉去了。

天，终于泛出了鱼肚白，粮店门口人渐渐多了起来，我们手里的小纸片也攥得皱皱巴巴的。

家长们终于来了，由我们站的队伍，换成了大人……

“面粉二厂送面啦——”楼下一声吆喝，把我从买粮的回忆中拽了回来，看着这沓整齐的粮票，我郑重地把它放了起来，就像与那个时代告别。

家里是该买袋面了。

父亲的散文诗小说章节篇十一

年仿佛有种神奇的力量，它即将来临的时候，人们心中都涌起一种神圣的心情。

它仿佛一种涤荡心灵的神秘效应，临近它，关系淡漠的两个人开始热情打招呼，相互嘱咐；心中的块垒冰雪消融，人与人之间抛弃前嫌，互道平安吉祥。父亲在小村落里算是一位博闻强识的读书人，年关将近，他摊开笔墨，挥就对联。邻居们听说父亲在家写对联，纷纷买来红纸，请父亲帮他们写对联，以前不太热乎的邻居，此刻也客气起来，以前对父亲多有抵牾的人，此时一笑泯恩仇。父亲欣然为之，看着家家贴着自己的墨宝自然心生快慰。可惜父亲仙逝的早，有一年，对门人家买来对联，看都不看就贴在大门上，引起路人大笑。原来，他家大门对子上联是：“迎新春事事如意”，下联是：“迎新春事事如意”。真是天下第一工整的对联！商家给对联时搞错了。

农村人在一起说话时，仔细听往往有许多笑话。记得有一年，我家杀一头体肥膘胖的黑猪，隔壁邻居大嫂婶娘争先恐后地来买猪肉，她们围在杀猪佬身边叽叽喳喳。

“把我（要的肉）剁了！”

“把我（要的’肉）先剁！”

杀猪佬是个却把鬼，问道：“剁哪里？”

“我的，剁腿！”

“我的，剁腰！”

杀猪佬顺着女人的话，提刀摸到女人的大腿，一本正经地问道
“剁大腿啊？”

“你这个要死的！我说的是给我剁腿子肉喔！”

“你也不说清着！”杀猪佬佯装傻不愣登的，引起一场欢快地哄笑。

我小时候，隔壁的大娘

对我讲过一个有趣的故事，她说她娘家有一个懒汉，独自住在山腰上，有一年腊月二十九，寒气袭人，天没黑他就上床睡觉了。第二天，他在家做年夜饭，忙的不亦乐乎。晚上在冷寂的夜色里一人放鞭。吃晚饭，下到村庄到各家各户拜年。哪知，到第一家就闹出笑话。原来，那年是腊月二十九过大年，他把年过到年外了。

过年有个重要的风俗。就是大门对联一贴，要债的人望见对联，就要休开尊口。有一年，我村里有一个打了一年瓦工，只得一半工资。他找老板要钱，好不容易在腊月三十上午，看见他家大门大开，兴冲冲地上门要钱，那知那个老板心黑而且坏，早早地贴了对联。瓦工顾不得许多，冒冒失失地要钱，嚷嚷着“：不给钱，就在你家过年！”。那老板说道：“你没看见我家贴了对子吗？”

“：我管不了许多，一直找不到你人影，我没办法！”

“：你坏了老子家的财运，老子就是不给怎么着。”老板说完，喊来弟兄几个将瓦工一顿毒打。瓦工打趴在地，被妻子搀扶着回家，回到家请族里人申冤出气。大家都说“：人家贴了对

子，谁叫你还去要钱？”

于是，他也语塞了。

但有强势的人，偏偏等着人家大门对子贴上了讨债，让他下不了台，来年遇霉运。

村里有一个好吃懒做的女人，经常去肉摊赊账，说好过年结清。杀猪佬等到三十等没有等到她送钱来，气呼呼地跑到她家要钱，见对联刚贴，也不顾及恶狠狠地要钱。第二年，女人家真遭霉运，时运不济，离了婚。

说过年，有说不尽的话题，有说尽的有趣的回忆。

父亲的散文诗小说章节篇十二

我家乡的坡上沟底、檐前屋后、灶台近旁、茅房边角，到处是杏树。三月的春风吹过几趟后，杏花仿佛一夜之间便喷火蒸霞般地在褐色的枝条上绽放起来，烂漫任性，花香暗涌……闻香识杏花，花下自然也少不了儿时的我、妹妹和表妹。我们三个小姑娘头挤着头在姥姥家山墙里的那棵杏树下玩过家家，说悄悄话，直玩到落花遍地，绿树成荫。

选择一个明媚的清晨，开始摘杏，打杏。姥姥家的杏树，大半个树冠都探出院墙，杏儿掉下去就砸在墙外的一条大土坡上，有的打几个骨碌，就滚到被雨水冲刷出的小沟里。上树摘杏，打杏是小舅舅的事情，二十岁左右的小舅舅借着墙头就爬到了树上，在累累垂垂地杏枝间找一个树杈稳稳地站着，把篮子挂在树枝上，开始摘杏。阳光透过枝叶形成的光斑嘻嘻哈哈地砸在舅舅身上。我们站在墙外的土坡上，仰着小脸儿看，大声地吆喝舅舅摘这枝，摘那枝，不时地有杏砸下来，我们赶紧捡起来放到篮子里。舅舅把一篮子一篮子的杏儿从树上递下来，送到姥姥手里。等触手可即的杏摘得差不多时，心焦如焚的两根长竹竿就被递到舅舅手里。只见舅舅手腕一

抖，啪啪的声音一响，缤纷的杏雨就下起来了，我们惊呼一声散得老远。杏叶凌空旋转，杏雨纷纷扬扬，一颗颗圆圆鼓鼓的‘杏儿砸在地上，顺势又滚到小沟里聚在一起。舅舅爬得越来越高，树枝颤颤悠悠，随着舅舅的竹竿节奏，疯狂地乱晃，而受到惊吓的杏儿接二连三，牵四挂五地往下掉。不一会儿，老杏树就只剩下孤孤单单的绿叶，显得空空荡荡，打杏结束了。我们三个小姑娘开始捡杏，完好的杏儿几乎没有，有的被砸了个坑，有的摔掉了大半杏肉，看着就心疼。我们一边嘟哝着和杏儿说话，一边轻轻地把他们放到篓子里。

童年时的这种经历如绿茶，泡在光阴的杯中，一天天，一年年，变成遥远的童年回忆沉下去，而一种悠长、绵远的味道却越来越不可遏止地浮起来。人生如杏，为花时，我们天真烂漫、无忧无虑，结子时，我们历经雨润光照，一心向往成熟，成熟后的我们以各种形式义无反顾地离开母枝，且大多摔得鼻青脸肿，却默默地独自面对陌生的人生，在完全陌生的生活中我们寻找自己、发现自己、走失自己、找回自己，在一次次的蜕变中追求生命的终极。我在杏儿的命运里看到自己，我在分离、裂变的人生中品尝到如杏人生的哲学味道。

杏花一样无忧无虑的童年转眼就消失了，我像落在地上的一颗小杏。小学毕业时我12岁，有个10岁和5岁的妹妹，还有一个2岁的弟弟，父亲是乡村教师，妈妈是家庭妇女，日子过得紧巴巴的。面临升初中所需要的十一块钱学杂费，妈妈为难地对我说：你爸爸是拿不出钱来让你上学的，如果你想上，你把院子里的杏收拾出来卖掉，看够不够学费。我心里一阵难过，看着院子里堆成小山的杏儿，想着同学们上学的情景，点点头。

时间就是金钱，因为杏儿一旦离开树枝，三二天之内就会腐烂。我默默地搬个小板坐在杏堆前鞠杏肉，就是把杏儿一个一个地掰开，整整齐齐地把它们摆在镜拍子（用高粱杆做的像镜面一样平的东西）上，摆满了就登着梯子晒到平房顶。如若在三四天内遇到雨天，这些杏肉都会发霉烂掉，但倘三

四天内艳阳持续高照，杏肉就能晒干，变成杏干，以后可能被虫吃，却再也不会腐烂。那年夏天，我平房上的杏肉是幸运儿，他们舒舒服服地躺在骄阳怀里，三四天后一个个小脸透着健康的红色，干燥爽利地哗啦啦被装进了袋子收起来。但其余大量成堆的杏儿在三四天后，则开始发黑，腐烂，软得一抓就掉杏肉。我坐在白花花的太阳怀里，一把一把地抓起腐杏，手一紧，棕黄油亮的杏核就被过滤出来，然后一颗颗叮叮当当地滚进大铁盆里，挨挨挤挤，一直漫到盆沿。酸酸的味道弥漫着整个小院，就连吃饭时我都能闻到手上的酸味。不知道捣了多少天，所有的杏核终于都被我彻底分离出来了。晒干后，用手一搓，干干净净，油亮亮的，搁在手里很沉实，值十一块钱吗？我心里没底，爸爸一个月的工资也就十几块钱。我一边把那些腐杏肉深埋在土坑里，让它们在泥土里化为泥土，一边不甘心地想：我要从泥土里钻出来，我要上学。若想尽可能地卖出更高价格，只有捣杏仁。捣杏仁是个耗时间的活儿，但难度并不大。我拿个小锤子对准杏核两面合缝的那条棱稍稍用力一敲，杏核就像扇贝一样敞开，怀里的小杏仁猛然间暴露在阳光下，仿佛害羞似的，满身棕红色的皮肤，安静地躺在那里，等着我把它抱出来。一颗又一颗，一天又一天，我叮叮当当地捣杏仁。白花花的太阳好像不会落一样，门外隔着一条马路，大墙里面就是戏院，戏开了，戏散了，人群的杂沓声，唱戏的咿咿呀呀声，好像从另一个世界传来。我坐在六月太阳的怀里，用一个姿势敲打着未来。不知捣了多久，手上的血泡快好的时候，我的最后一个杏仁笑眯眯地被我放在手心里。

快开学的时候，收杏仁和杏干的来了，盯着小贩的称杆儿，看着我沉红的杏干和棕红的杏仁倒进了贩子的大口袋，又看见小贩粗糙的手递给妈妈十三块钱。我开学的学费是十一块钱，我居然挣出了自己的第一个学费！快乐像杏仁一样蹦出杏核，在我十二岁的世界里欢呼！我可以像大家一样上学了！从此，杏儿的酸味儿也就自然而然地沉淀在我的生命里，就像家乡的老陈醋，时间越久，就酸得越地道，越香、越熨帖，甚至酸得幸福！我在后来遇到过无数辛酸的事情，酸得落泪，

酸得牙齿都打颤，但我觉得我比别人更懂得用心用时间用汗水去酝酿这酸。因为我是如此幸运，我拥有一段贫困得只剩下杏核的人生。我在默默地挑战它的同时，它也让我懂得了酸的哲学，让我品味出酸后更醇厚的生活之味道。

又一个杏雨缤纷的季节到了，我多想让思念的羽翼贴着太行山区的晋中地界，飞过龙走蛇行的盘山路，落在姥姥家门口的那棵杏树下，落在堆满杏儿的老院子里，再一次深情地回眸，再一次细品杏味人生。

父亲的散文诗小说章节篇十三

远远地闻到了熟悉的味道，

追寻着余香，想了一遍又一遍。

不曾联系，也未相见，

身影根深蒂固在心底。

清澈的眼神，甜蜜的微笑，

想着想着又醉在清风里。

茫茫宇宙，有一颗属于她的星，

盼望每个夜晚，明亮的月儿悬挂窗前。

手心里的温柔尚未蒸发，

又开始了在月色下张望。

愿为她跳一曲独舞，

抑或弹一曲浪漫的琴。

心海珍藏着她的发丝，
阵阵涟漪又悄然荡开。
叮咚的泉水，呢喃的梦呓，
穿越时空，驻足嫣然一笑。
爱是一条温馨的小河，
静静的夜里隔窗凝眸。
简单的诗句，深深的寂寥，
亲爱的，你睡了吗？
风中飞舞的花，
一瓣二瓣轻轻吻了她的唇。

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，方便收藏和打印

推荐度：

[点击下载文档](#)

[搜索文档](#)

父亲的散文诗小说章节篇十四

他的爱情只是一场风花雪月，唯美悸心。她的爱情却是一场远在天涯的蜃楼，明明近在咫尺，却又遥不可及。

——题记。

夜来了，远方传来守夜的钟声，疲倦的人纷纷出走，消逝在茫茫人海，再也不见。失掉希冀的爱情，她吁出一声长叹，这叹息似乎夹杂着从地狱里发出的永远瞑目的悲鸣。爱情对她来说，像是一首哀诗，拴在毫无价值的命运的链子上，沉没在昏昏欲睡的幻境之中了。

诗人忧郁的眼神沉到月光笼罩的清欢里，她的心情似冷雨，时而在花丛里嬉戏，时而摘朵馨香，又摘一朵。诗人说，得不到的爱情多么美妙呀，令人终身不忘，但是这一切都不真实，比远在天涯的蜃楼还要虚幻啊！

沉重的爱情是她的一生何求的执念，却是她从未卸下的十字架。埋葬她的不是别人，正是她自己的执念。她有时沉默，有时哭泣。她的葬礼在一个吉日良辰举行，她被埋没在不见天日的地下，为自己立碑。

黎明的光影在深沉的海水与清澈地天空下嬉戏，惟你如夜一般沉寂，孤傲。世界的语言有很多种，爱的语言只有一种。大自然的鸟声，风声，雨声糅合在一起，变成巨浪的回声。

许多时日过去了，光阴一天天消瘦下去。死亡似笼罩在她脸庞的面纱，他端坐在幻影里，企图揭开这面纱，徒劳的努力着。她与他之间自然地安置许多栅栏，在心城之间筑起一道天然的屏障。虽然，她的心从未远离，却仿佛隔如参商，他永远无法抵达她的身旁。

无聊的辰光虚度，一夜复一夜，昏睡着，垂下了双眸。宁静，

甜美，深沉的湖面静溢酣睡，黑夜发出低鸣声，祈求月光女神的栖身庇护。谁在窃窃私语，相互嘲弄讥讽，它时而躁动不安，时而清澈见底，时而皱纹乍起，时而娇羞不语。

婀娜多姿的心灵寄居中在残垣断壁的夹缝里，冒出绿芽，春季的风情悄悄地侵袭。静寂世界里堆砌的寂寞开始倒塌，却没有人会觉察到。履足的`灵魂被唤醒，倒在血泊中，挣扎着死去。她扼杀了热恋中的灵魂，把怒放的花朵扔进血流中浮沉。

乍明乍暗的心湖浸过堤岸，拍打着，退去又涌来。她深情的眸光透过茂密树林，望到诗人守护过的屋顶。生命中来了又去了那些人的脸庞在她记忆的潮水中涌现，又瞬间消逝。惟诗人的面庞深深地镂刻在纯馨的心灵上，抹也抹不去。这不是一眼钟情的缘故，而是诗人撒播着一种孤寂地美，她深不由己地被吸引了。

残酷的命运不愿善待她，被不可名状的深渊所接纳，夜的一声叹息夹杂着狂风暴雨，散落到人间天上，制约着天空的阴晴，宛如精灵般，沉没在岁月无声的抽泣声中死去了。

命运之手画出惟一一张有价值的肖像，诗人的面容浮出水面。静止的时间象宁静海洋似的风平浪静，婆婆着似水的月光漫步云中。缘份的潮起潮落，推着浪花一朵携着一朵，走近又走远，睡入永恒的黑夜。

父亲的散文诗小说章节篇十五

父亲与朋友去吃饭，很晚没有回来。母亲开始有些担心，怕父亲会不会又去喝酒。我倒觉得没什么，大过年的，和朋友聚聚、一起喝喝酒也是情理中事。但母亲却怕父亲喝醉，我开始觉得母亲想多了，便安慰了一下母亲，毕竟我对父亲的了解没有母亲那么的深刻。不出母亲所料，父亲果然是醉着回来的，并且是我去接父亲回来的。

那晚我和母亲等了很久，却不见父亲回来。母亲让我发短信问问什么时候回来，我发了短信，却没成功。于是母亲又让我打电话问问，我拨通了电话，却关机。这时母亲便开始埋怨了起来，说父亲怎么怎么样。我觉得母亲真的想多了，便觉得有些烦躁，不想再听母亲唠叨，便进屋休息了。可谁知没睡多久，手机响了起来，拿起一看，是父亲发来的短信，我这时暗暗庆幸。打开一看，却无字，我有些奇怪，但心里总算是松了口气，因为父亲能发短信，就说明没有喝酒。即便是喝酒，当然也就不会醉了。可谁知正当我快要睡着时，手机又响了起来，我不耐烦的拿起一看，是父亲打来的，我急忙接起电话，里面说话的竟是父亲的朋友，“说你爸爸喝醉啦！”让我快到哪里的哪里过来接。接完电话我如梦初醒，也不多想，便穿好衣服，走了出去告诉母亲，这时母亲还没休息，我心里有种说不出的滋味。我把父亲喝醉的事讲给母亲，母亲一听，不用多说她已经很生气了，又开始埋怨起来，我也不听母亲多说，便拿了钥匙出去了。

我看到父亲时，他正斜靠在路边的栅栏上和我的朋友说着话，父亲的朋友看到我，便给我打招呼，我连忙跑过去搀扶，却被父亲推开。然后又斜靠着拉着朋友的手给他说话。看到父亲的后背全是土，我心里很难受。过了一会，他朋友便问我离这里远不远，要我扶父亲回去，于是我又去搀扶父亲，结果还是被推了过来。我不知道是怎么和父亲回来的，但总算是回来了。父亲蹒跚的走在路上，也不让我扶他，我跟在他后面。我不知道是我去接父亲回来还是父亲带我回来的，反正回来的那条路我没有走过。我当时以为是走错了，便去阻拦父亲，却被他责骂了一顿。直到我们回到家时，我才感觉到，父亲是醉了，但他的心却没醉，依旧是那么的清楚明白。

而今我也穿梭在他乡之处，不免也会遇到一些挫折和痛楚，虽然也有过无奈和心酸的时候，然而每当想起父亲时，那种强烈而长鸣的警钟，时时的敲打着我的心，让我在激流中勇敢前进。

父亲醉了，我心却痛了。

父亲的散文诗小说章节篇十六

父亲如果还在，该有77岁了！

可是，父亲，却将他的生命，永远定格在了前的那个春意料峭的二月。

父亲走的时候，只有55岁多，所以，留在我脑海中的父亲，永远意气风发，永远年轻潇洒。

父亲是个农民，然而不论从形象、谈吐、心胸来看，父亲都丝毫没有好多农民摆脱不了的那种偏狭。

父亲是时髦的，甚至可以说是时尚的。八十年代末，有了电视，有了广告。我们家的日子，也不似先前那么紧巴，于是，经常就能看到，在电视广告里看到过的东西，放在了我家的桌面。那时候，就已经有了染发的玩意，但就使用量来说，别说农村，就是城里人，用过的也着实不多，然而，父亲，却堂而皇之地将染发剂买回了家。

父亲长相本就年轻，这当然不是我的随口一说。有一年，父亲带着他的大孙子坐车，旁边的人看孩子可爱，禁不住问：“你儿子几岁了啊？”父亲听了，呵呵直乐，说：“嗨，这是我的孙儿呢。”

父亲不但很时尚的会自己染头发，对服装方面，也颇有鉴赏眼光。我大学假期回家，买了几件新衣裳，不是农村人通常喜欢的红绿色，而是城里人认为洋气的`酱色或者咖啡色，这样的衣衫，在大多农村人的眼里，就觉得太老气了些，然而父亲见到了，却非常欣赏，甚至很少表扬人的他，也对我的新服装露出了颇为赞赏的眼光。

父亲是个标准的大男人，平时说话做事干脆利落、说一不二，然而，父亲又是一个很细腻的男人，有时也很注意生活中的细枝末节。我刚读初中的那一年，大哥去广州出差，回来给我和姐姐一人买回一件短裙。当时的我，穿上裙子觉得有些害臊，但毕竟，还是满心欢喜的穿上了，不过，也只是在家里穿穿，去了学校，多半会不好意思穿它。

父亲很认真地跟我说，女孩子穿上裙装，一定要讲究坐相，不然，会不雅。多年以后，去到城市里上大学，看到我身边的一些人，穿上裙子后却不知道注意自己的坐相，样子的确粗俗难看，心里就很是为她少了亲人的教诲而暗暗遗憾。

我上大学的一年，父亲来省城办事，顺道来看我，先去了我先前的宿舍，知道我搬了家，然而毕竟学校不大，父亲费了些周折，也就找到了我。我那时大二，不懂得化妆，但也学着别人的样，给脸上胡乱涂抹。我想涂抹后的我，一定不甚好看，然而父亲却并没有指责。只是笑笑地对我说：“我刚刚去到你原来的宿舍，那些孩子说你们搬家了，现在住进去的孩子啊，都是研究生呢，真了不起呢。”说到这里，父亲却突然话锋一转，说：“不过呢，我看她们啊，一个个把眼睛抹的像熊猫，并不好看。”话到这里，我自然心知肚明地笑了，父亲这才又悠悠地说：“咱不抹啊，咱长得又不难看。”

其实以我对父亲的理解，父亲那么时尚的一个人，自然不会接受女孩子的化妆。只是我因为不懂得，抹过之后的自己，估计实在是太丑的慌，所以，父亲心里，不大喜欢。

教育孩子方面，父亲的格言是，给好心别给好脸。所以，我们兄妹四个，没有人不怕他。大哥为长，父亲对他，最最严厉，及至到了我，因为是老幺，父亲的教育，就似乎宽容了许多。兄妹四人，也只有我，敢当面“顶撞”他，当然，我的顶撞里面，有着一些艺术和幽默，如果父亲真的生气了，我也是大气不敢出的一个。

比如父亲有时说句话，我不赞赏，父亲坚持，我就跟他开玩笑，说：“爸，你可是咱家的希特勒啊！”父亲听了，也就乐了，父亲乐了，事情就还能再掰扯掰扯。

父亲一生勤奋，总是忙碌，而我，什么忙也帮他不上。很多时候，有意无意间，从心底里，我很愿意逗逗他，让他开心，让他快乐，让他的日子，也能轻松一些。不错，的确，我是真的愿意，自己能成为父亲的“开心果”。

父亲不是小肚鸡肠的人，然而个性却又极其鲜明。这样的他，对待自己喜欢的朋友，就愿意跟他们掏心掏肺的聊，如果谈不拢，可能就不大愿意在对方身上耗费太多时间。别人如果不懂得他，会多半以为他是在记仇，然而，在我看来，并不是这样。

父亲是有大智慧的人，更是幽默风趣的人。就在前几天，我们兄妹几人在一起聊天，想起父亲当年信手拈来地给我们每个孩子取过的形形色色的外号，几个平均年龄已经大于五十岁的人，还忍俊不禁的哈哈直乐。

春天出门的父亲，披上风衣，戴着墨镜，怎么看怎么像个国家干部，我这样说，并不是对国家干部充满了神往之色，只是觉得这样的比喻，比较形象。

农村的父亲，当过多年的村长。有时候的他，是个和事佬，别人的家长里短，他要管；有时候，他又厉害的像个凶神，群众的利益，他要争。

父亲只是一个农民，一个普通的农民。他走的时候，我的农村的家里，帮忙的人里三层外三层，挤满了我家的院落。他一手修建的学校，从校长到老师到学生，自制白花，默默来送别他。

父亲，你知道吗？杨柳又绿了啊！

父亲，你知道吗？迎春花、玉兰花、桃花、海棠花已经次第开放了呢！

父亲，你把自己的最后一眼留在了春天，从此的你，将永远活在花团锦簇的季节。

父亲，你我虽然天上人间，但无论时光如何飞逝，不管岁月怎样流淌，都无人能剪断我对你绵延不绝的思念。

父亲，想念你，尤其在这特殊的节日里！